

1979—1985

学校体育、卫生、军训工作

文件汇编

吉林省教育委员会

一九八六年

# 目 录

## 一九八五年

教育部、总参谋部、劳动人事部、总政治部、财政部、总后勤部关于高等院校、高级中学、进行军事训练试点问题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高教局、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编制委员会、吉林省军区司令部、吉林省军区政治部、吉林省军区后勤部、文件、关于在我省高等院校、高级中学进行军事训练试点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四年吉林省体委、吉林省教育厅文件关于落实

一九八三年《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试行办法》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关于转发《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关于转发教育部《关于试行〈中、小学学生体质健康卡片〉的通知》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转发教育部《关于体育教师参加社会体育活动和学生参加体育竞赛活动的意见》的通知

## 一九八二年

吉林省体委、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卫生厅、吉林省军区司令部、吉林省军区政治部、吉林省总工会、共青团吉林省委、吉林省妇联文件转发《关于做好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行工作的联合通知》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关于转发教育部、卫生部、国家体委、国家建委、文化部、中央广播事业管理局、团中央、全

国妇联、中国人民保卫儿童全国委员会、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关于贯彻执行（保护学生视力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  
联合通知》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转发教育部《关于保证中小学生每天  
有一小时体育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一九八一年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关于贯彻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会议  
纪要精神的通知

一九七九年

教育部国家体委卫生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贯彻全国学校体  
育、卫生工作经验交流会纪要精神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体委、吉林省财政局、吉林省商业  
局、吉林省粮食局文件转发教育部、国家体委、财政部、商业  
部《关于体育教师体育专业学生粮食定量和教学工作（运动）  
服装供应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1985)教体字第001号

(1985)参动字第005号

教 动 人 事 部  
劳 动 人 事 部  
财 政 部  
总 参 谋 部  
总 政 治 部  
总 后 勤 部

(通知)

## 关于高等院校高级中学

### 进行军事训练试点问题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教、教育、劳动人事、财政厅（局）、编制委员会，各军区、省军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关于在高等院校和高级中学实施学生军事训练的规定，决定从一九八五年九月开始，在全国五十所左右高等院校、一百所左右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进行学生军事训练试点，摸索经验。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选定试点学校的要求

选定试点的学校，应是领导和师资力量比较强，并具有实施军事训练试点的基本条件。高等院校最好选择设有武装部、进行过军事训练、有代表性的不同类型的院校；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要选择不同地区（城市、农村）、不同类型的（普通高中、职业高中、中专、技工）学校。

## 二、机构设置和人员编配

在试点期间，暂作如下规定：

省级教育部门配备二至三人，有条件的可设立机构；有试点任务的地区（市）教育部门人员的编配，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

各级军事部门承办军训工作机构的设置和人员的配备，按照总参谋部的规定执行。

试点的高等院校，可设直属军事教研室，教研室主任、副主任由武装部长、副校长兼任，在主管校长和教务长的领导下负责军事教学工作。

## 三、军事教员的选配

学校增加编制配备军事教员的比例，原则上高等院校教员与在校学生比例为1：300，教辅人员与教员比例为1：7；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每七个教学班配一名教员。在配备比例掌握上，学校规模较大的可严一些，规模较小的可适当宽一些，具体由各地区、各部门确定。

教员选配的条件：思想进步，热爱军事教学工作，有一定军事素质和组织教学能力，并具有高中毕业以上文化程度，年龄较轻，身体健康。其来源，可从学校现有工作人员教员和部队转业干部中挑选。为了保证试点顺利进行，选配教员，一定要注重质量，并逐步配齐；也可采取配备专业教员和聘请教员相结合的办法。

## 四、训练时间和内容

学生军事训练一般在一、二年级进行。高等院校教学总时间为一百二十至一百三十学时；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教学时间为七十二课时，此外，还要利用假期安排十天左右的集中训练。教学内容，参照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草拟的《高等院校军事课教学大纲》、《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军事课教学大纲》实施（详见附件一、二）。

学生军事训练通常以开设军事课形式进行。军事课是学生的必修课，考试成绩记入学生成绩册。

## 五、训练保障

学生军事训练试点所需经费，按试点学校领导隶属关系和现行财政管理体制，分别列入中央和地方的教育事业费或各有关部门事业费的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经费预算。各级人民政府对这项经费应予妥善安排，以保证其合理需要，预算中安排的这项经费，各部门、各单位均不得挪用作它用。

训练枪支，在民兵武器中调剂解决。

训练器材、弹药和军事教员的服装，由军事部门价拨。  
军事课教材，由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统一编订。

## 六、组织领导

各级教育、军事部门，要密切协同，主动配合，及时了解情况，解决试点中的问题、总结、推广经验。要选配好承办学生军训的工作人员和军事教员，组织好教员培训，拟定好军事课实施计划，编报学生军事训练经费预算，落实各项教学保障。军事机关、院校和部队，要从人力、物力和训练场地等方面，大力支援，切实保障学生军训试点工作的顺利进行。

面上学校的军事训练，由各地区、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高等院校和高级中学学生军事训练试行办法》随后下  
发。

附件一：《高等院校军事课教学大纲》

附件二：《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军事课教学大  
纲》

一九八五年一月十四日

发：沈阳、大连、哈尔滨、西安、武汉、重庆、广州市教育、劳动人事、财政局、各试点学校

抄：国务院各部委教育司（局），军委办公厅，总参办公室、军训部、军务部、动员部、总政办公室、干部部、宣传部、群工部、总后司令部、财务部、军需部、新华社、人民日报社、光明日报社、解放军报社、中国民兵杂志社、中国教育报社、中央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

（共印1000份）

(1985)教体字第90号

(1985)吉司字第46号

秘 密

吉林省教育厅  
吉林省高教局  
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编制委员会文件  
吉林省军区司令部  
吉林省军区政治部  
吉林省军区后勤部

关于在我省高等院校、高级中学

进行军事训练试点问题的通知

各有关地（市）、县（区）教育局、编委、财政局、

军分区、人武部、各军训试点学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关于在高等院校和高级中学实施军事训练的规定，教育部、劳动人事部、财政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决定从一九八五年九月开始在高等院校，高级中学进行学生军事训练试点。为贯彻落实好“

六部”下发的（1985）教体字001号、参动字005号《关于高等院校、高级中学学生军事训练试点问题的通知》精神，结合我省的情况提出以下意见，望参照执行。

### 一、试点学校

根据（1984）教体字007号、参动字43号、政干字437号通知精神，经研究确定吉林工业大学、白求恩医科大学、省实验中学、长春市第十中学、长春市第二中等专业学校、九台县一中为我省学生军训试点学校。

### 二、机构设置和人员编配

有试点任务的教育部门、军事部门都要确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根据当前试点工作的要求，省教育厅和省高教局在现有编制内各配备一人，长春市教育局配备一人。吉林工业大学、白求恩医科大学要按照“六部通知”配编比例要求，配备教员。设立军事教研室；各试点的高级中学要确定专职的军事教员，高级中学和相当于高级中学的学校，每七个教学班配一名教员，成立军体教研组或军事教研组负责军训试点的教学。

### 三、训练时间和内容

各军训试点院校均从今年新生入学开始设军事课，教学时数与内容按“六部通知”规定执行，训练应采取集中训练和分散训练相结合的方法。试点院校要切实把军事课纳入教学计划，定期进行考核，并将成绩记入学生成绩册。军事课是学生的必修课，成绩不及格，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处理。

### 四、训练保障

1、学生军训试点经费，根据“六部通知”规定，按试点学校隶属关系和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试点学校在军事部

门协助下根据军事教学需要编造预算，报请学校主管部门审查后，商请同级财政部门安排解决，列入各级教育事业费预算。

2、训练所需枪支由试点院校所在军分区、人武部负责调剂解决。具体种类和数量是：试点的高等院校每个学校56式半自动教练步枪200支；54（51式手枪、56式冲锋枪、56式班用机枪各5支挺）。配发的教练枪支要有库房。设专人负责、妥善保管。高级中学不发枪支，学生训练期间所需武器由其所在县（区）人武部门提供，训练弹药按受训学生人数，大学每人每年15发，高级中学每人10发的标准，由当地人武部门提供。

3、训练器材由试点校根据训练需要和经费情况，采取自购或向军事部门申请价拨，各级人武部门要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给试点学校以必要的帮助。

#### 五、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在高等院校，高级中学开设军事课，对学生实施军事训练试点，是一项新工作。它涉及面广，组织工作复杂、各级教育部门、军事部门和学校都要提高认识，予以充分重视，把这一项工作摆到应有的位置，加强领导，密切协同，主动配合，及时了解情况，解决试点中的问题，总结推广经验。通过军事课，使学生掌握必备的军事知识，提高政治觉悟和爱国主义思想，促进德、智、体全面发展，保证军训试点任务的顺利进行。

附件：“六部”《关于高等院校，高级中学进行军事训练试点问题的通知》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发：长春军分区、长春市、长春市宽城区、朝阳区、南关区、九台县教育、劳动人事、财政局、人民武装部、各试点学校

送：国家教育委员会、劳动人事、财政局、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刘云沼副省长、高文副省长

吉林省体育运动委员会 文件  
吉林省教育厅

吉体群联字（1984）28号

关于落实《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试行办法》的  
通 知

各市〔州〕体委、教育局、行署文体处、教育处

为了落实学校体育工作两个《暂行规定》搞好学校业余训练，提高运动技术水平，为国家发现和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现将国家体委、教育部制定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试行办法》发给你们。请按《办法》采取有效措施，具体落实，并把落实中的好经验及时上报。

国家体委、教育部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极为重视，拟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〇年全国省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巩固发展到五千所，约占城镇中小学总数的10%，到二〇〇〇年要

求在九〇年基础上力争翻一番，达一万所，给占城镇中小学总数的 20%

为把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抓好，从今年开始，对省、地、县三级所属“传统校”分级进行调整和命名。九月底搞完。调整时要按《试行办法》规定进行，把符合八项条件的传统校巩固下去，不断提高。对不具备条件的，不保留称号。对新符合条件的学校也可纳入。通过整顿、巩固、提高，建立起省、地、县三级管理体制。全省一九九〇年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拟发展到二百所。各地区在调整时，要充分考虑到学校的经济条件，发挥群众基础好、学校领导重视和体育教师训练水平较高等优势，侧重小学和初中，使传统校做到布局合理，上下对口衔接，在选材、训练、教研、竞赛、输送、奖励和文化学习等方面要建立统一的严格制度，推动学校体育活动的开展和为国家培养、输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体育后备人材。

“传统校”审批办法。在过去的布局的基础上，由学校申报，经县体委、教育局〔文体局〕按《试行办法》验收后，择优向地区推荐省、地两级传统校，同时确定本级传统校。地区择优向省推荐省级传统校。六月底各地区把调整后的省级体育传统校按先后顺序同表〔一、二、三〕报省体委，经省验收后命名〔数量与八〇年各地上报的所数相应〕。

地、县两级“传统校”按表〔三〕要求九月底报省备案。

按分级管理的原则，各级体委对本级传统校，应定期检查评比，对做出显著成绩的学校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附：表〔一〕、〔二〕、〔三〕和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试行办法及检查评分细则。

吉林体育运动委员会

吉林省教育厅

一九八四年四月十日

抄报：国家体委群体司、教育部体育司、省人民政府文教处

抄送：省教育学院、吉林体育报

## 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试行办法

### 一、目的、任务

为贯彻落实学校体育工作的两个《暂行规定》（试行草案），重点抓好一批体育工作各方面条件较好的，有一两个体育项目已形成传统学校，特制定此办法。

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目的任务：在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基础上，体育工作要面向全体学生，开展经常的群众性体育活动，增强学生体质，提高运动技术水平，发现和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材，为发展体育事业做出贡献。

### 二、条件、标准

条件：

1、在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基础上，有一项或两项已形成传统体育项目。

**2、认识贯彻学校体育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  
检查验收达到合格以上标准。**

**3、重视体育人材的发现和培养, 传统项目的技术水平  
在当地较高。**

**4、体育教师思想进步, 作风正派, 事业心强, 体育课  
教学效果好, 运动训练成绩突出。**

**5、有可供全校学生体育活动和校代表队训练的场地、  
器材设施。保证学生每天一小时体育活动。**

**6、校代表队要严格管理, 要坚持常年、科学和业余的  
原则进行训练。训练要有计划、有教案、有总结。**

**7、校代表队队员, 思想上要求进步, 模范的执行学生  
守则, 并在各项体育活动中起骨干作用, 文化课学习刻苦,  
各神成绩没有不及格的并努力达到优良。**

**8、传统学校布局要合理, 同项目的中小学校搞好街  
接。标准: (采取百分评分制)**

**1、上列八项条件, 每项按12.5分计算, 八项总计为  
100分。**

**2、总分达到80分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命名标准分数  
线。**

### **三、组织、管理**

**1、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由市(地)体育、教育部门联合  
审定、布局、并报请省级体育、教育等部门统一命名, 有效  
期为三年。**

**2、各级体育教育等部门定期组织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  
教学、训练等方面的经验交流, 表彰奖励成绩突出的学校和  
个人, 定期举办不同形式和范围的比赛。**

3、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检查审定尽可能与学体育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的检查验收工作结合起来。凡没有安排进行学校体育工作《暂行规定》（试行草案）检查验收工作的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应提高要求，提前安排。

4、校长和教导主任，要把体育传统项目的工作纳入学校体育工作计划，有布置，有检查，有总结并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

5、充分发挥共青团、少先队、学生会等组织作用，加强宣传教育，发动学生参加传统项目活动，并注意表扬活动搞的好班级和个人。

6、班主任要动员和组织好全班学生的体育活动，抓好本班学生的体育活动，抓好本班传统项目运动队的工作，支持和关心本班学生参加校队的训练和比赛活动。

7、体委给予校代表队的各项补贴，统由学校掌握，专款专用。

8、各省体育、教育部门根据条件和标准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进行审定，具体检查评分细则请各地在试点的基础上自行制订。

9、各地应按此实施办法，结合本地实际，建设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10、《体育宣传项目学校试行办法》解释权，属教育部体育司和国家体委群体司。

##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普字（83）156号

# 关于转发《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地、州、县(市、区)教育局、省直有关厅局教育处：

现将教育部(83)教体字009号文件关于印发《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转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执行。省厅准备明年初召开落实“双阳”会议精神汇报会，请注意积累材料，总结经验，努力开创体育、卫生工作新局面。附：关于印发《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

一九八三年十月十日

抄报：教育部体育司、省政府办公厅文教处

抄送：省体委、省卫生厅、共青团吉林省委、省教育科研所、省教学仪器公司、省有关新闻单位

教 育 部 文 件

(83)教体字009号

## 关于印发《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

各省、市自治区高教、教育厅(局)，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

~ 14 ~